

新北市立三和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241068新北市三重區三和路4段216號

承辦人：秦瑋憶

電話：(02)22879890 分機772

傳真：(02)22879810

電子信箱：ntpcedug@app.shjh.ntpc.edu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和中教字第112933311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一、二、三。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 下載檔案，共有4個附件，驗證碼：8639WM6DP)

主旨：檢送本校承辦新北市111學年度第2學期「初任教師基地共學增能進階回流實施計畫」，請各校指派初任教師或代理教師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2年2月13日新北教研資字第1120250044號函(如附件)辦理。

二、旨揭計畫相關資訊說明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2年05月27日(六)。

(二)地點：新北市立三和國中5樓會議室。

(三)學員資格：本市111學年度國中初任正式教師暨代理代課教師。

1、鼓勵完成第1階段的教師參與回流增能。

2、以一招代理教師、二招代理教師優先。

3、酌量推薦初任正式教師或很積極的實習教師參加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填寫線上報名表單<https://forms.gle>

/naB3dZVm7V5S8Gv39 報名，報名海報詳見附件。

(五)參加學員請準備：

1、實際任職年級科目之教科書或數位教科書。

2、自備筆電（現場產出教案）。

(六)錄取研習學員公假出席。全程參與研習者，每場次核予6

小時研習時數，共計12小時。活動適逢國定例假日，得

於1年內擇日補休，課務自理。

三、檢附新北市111學年度第2學期「初任教師基地共學增能進
階回流實施計畫」暨課程表各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

副本：

